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乐金健康”）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09月0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17年09月12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金道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现金收购北京央广联合传媒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公司先以自有资金 20,000 万元收购黄勇伟、黄婷婷和黄勇伟、黄婷婷共同持股的隆化佳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持有的北京央广联合传媒投资有限公司的 21%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以现金收购北京央广联合传媒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1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09月12日